



半岛都市报

本报地址  
 青岛市南京路110号

邮编  
 266071

传真(0532)  
 80889000

半岛一号通  
 96663

报纸广告(0532)  
 80889888

半岛互动平台



半岛新闻客户端



半岛都市报官方微信  
 bandaobao



半岛都市报官方微博  
 weibo.com/bdnews

# 香港的大学校园不是法外之地

连日来,香港中文大学沦为“火场”“战场”。包括一些学生在内的黑衣暴徒连续多日攻占校园,四处纵火,疯狂破坏,占据桥梁向交通要道投掷物品,朝警方投掷汽油弹,手持弓箭与警方对峙。类似突破法律底线的行为也在香港多所大学上演。一时间,原本优美安静的校园四处烽火,乌烟瘴气。

“高等教育学校是孕育未来栋梁的地方,为什么会变成‘兵工厂’?”这是香港警方的质问,也是关心香港前途命运的人们的心头之问。大学者,研究高深之学问,培养健全之人格。追求真理、明辨是非,是大学生应该具备的基本素质。无论东方或西方,古代或现代,社会寄望于大学传承的是知识、赓续的是文明,而绝不是践踏法治、打砸抢烧、四处施暴的恐怖行径。

香港中文大学建校三大书院之一的新亚书院,其学规有云:爱家庭、爱师友、爱国家、爱民族、爱人类,为求学做人之中心基础。“爱国家、爱民族”的要求赫然在列,不知道那些变身蒙面黑衣人的少数害群之马,是否还记得这条学规?

筚路蓝缕、不辞辛劳建起新亚书院的钱穆、唐君毅等创校先贤,在九泉之下看到这些黑衣暴徒践踏校园、甚至扬言要炸掉校园,不知会否痛心疾首、愤懑难平?

大学校园是教书育人之地,不是暴徒罪犯“庇护所”。长期以来,香港和境外的反对势力处心积虑地将黑手伸进大学校园,用各种歪理邪说向学生灌输洗脑,核心就是要“反中乱港”。修例风波以来,反对派不断造谣生事,不遗余力抹黑特区政府与警方,并用各种说辞对暴力行径予以美化包装,大学校园成为暴力“重灾区”,一些大学生成为反对派操纵下冲在前台的棋子。逼迫校长谴责警方、谎称“被警察性侵”、围攻殴打持不同政见的老师和学生、公开在校园里训练暴徒……种种故意触犯法律、侵害他人合法权利的恶行就发生在香港的大学校园里,既令人愤怒,又令人痛惜,更为香港的教育而忧心。

更令人不安的是,某些本应作为“传道、授业、解惑”的为人师者,某些本应作为教育家、学校领航者的大学校长,面对暴徒暴力暴行,仍然

荒唐地持有暴力犯罪的学生“还是孩子”、“警察不能进入校园”等歪理。警方更指出,警方在中大阻止暴徒暴行时,中大校长曾与大批蒙面暴徒向警方防线走近,当中更有人持电锯及汽油弹。试问中大是独立王国吗?大学是法外之地吗?正如警方所严正指出的,包括校长在内的中大相关人士是否欠市民一个交代?!

古语说,“惯子如杀子。”大学的校长不仅要当好学生的“父母”,还要做有眼界、有担当、有风骨的教育家,而不是唯唯诺诺、怯于暴力的“乡愿”。不问是非,一味地纵容犯罪学生,一味地向暴力屈服,其实就是在纵容犯罪,最终只会害了学生,毁了香港。

香港决不能再这样乱下去了!香港校园过去不是,今后也不可能是法外之地。一切违法暴徒,不管其身处何地,是何身份,都必将受到法律的制裁。我们希望香港的大学和校长们切实承担起止暴制乱、恢复秩序的共同责任,积极支持警方严正执法,尽快恢复校园秩序,还青年学子以平静的课堂,还校园以安宁。 新华社

观察家

## 重典治高空抛物,关键在锁定“元凶”

何勇海

为有效预防和依法惩治高空抛物、坠物行为,最高法近日印发关于依法妥善审理高空抛物、坠物案件的意见,对于故意高空抛物的,根据具体情形按照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、故意伤害罪或故意杀人罪论处,特定情形要从重处罚。

高空抛物是“悬在城市上空的痛”,威胁着人民群众“头顶上的安全”,这类事故早就发生不少:2009年,来到人世仅103天的女婴小欢欢,被半块

从天而降的砖头砸死在母亲怀中。即便10年光阴流失,“抛砖砸死女婴”的惨痛仍没从人们记忆中淡去。近年来一再发生的此类悲剧,也让社会各界纷纷建议重罚高空抛物行为。

而根据本次最高法意见,故意从高空抛弃物品造成严重后果的具体情形不同,处罚有别,就是一种“精准惩治”。特别是故意高空抛物即使尚未造成严重后果,只要足以危害公共安全,仍可能会按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定罪处罚。这表明,高空抛物不再是“结果罪”——发生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结果才定罪,而是“行为罪”——只要存在危害公共安全

的行为,就可以追究刑事责任。这无疑处罚的加码,心存侥幸者可以“歇歇了”。

高空抛物“入刑”——不再只追究民事侵权责任,而是按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等追究刑事责任,无疑是一记法治“重拳”。只不过,发生高空抛物,往往难以找到直接的肇事者。因此,最高法的意见还提出,在民事审判工作中,人民法院要综合运用民事诉讼证据规则,最大限度查找确定直接侵权人并依法判决其承担侵权责任。在司法适用疑难问题解决之后,这恐怕是关键中的关键,是今年攻坚的重点。

相关新闻详见本报今日A22版




# 房产出售

本房产位于青岛市东部中央生活区核心地段,市南区东海中路29号**颐灏海怡名都**小区,大麦岛崂山与市南的交界,毗邻海信麦岛金岸,与银海大世界和国际游艇俱乐部紧紧相邻,是一处滨海高尚生态园林社区。小区环境优美,绿化率高,周边交通便利。





18号楼2单元201户,三室两厅,南北通透,该楼座为五层电梯洋房,一梯两户。挂牌价为639.486万元。建筑面积176.75㎡,套内面积160.02㎡,混合结构,建成时间2007年12月1日,登记时间2011年8月12日,单独所有,房屋规划用途为居住,有房产证。土地取得方式为出让,土地用途为住宅,地号:0201400041005000,使用年限至2050年6月26日。



■ 报名日期: 即日起至11月18日 ■ 保证金: 100万元 ■ 咨询电话: 0532-80889717 胡女士 0531-86112707 王女士 0531-86117070 刘先生

山东文化产权交易所  
 2019年11月7日